

证券代码：002309

证券简称：中利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133

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10月14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于2016年10月25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于2016年10月25日如期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现场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，会议由监事李文嘉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详见2016年10月26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披露内容。

该议案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10月25日